

炸立會 5疑犯 禁踏足立會大樓一帶

准保釋明年2月再訊 待警查指紋DNA衣物灰燼



■部分被告離開法庭時蒙頭蒙面，由友人護送離開。

■黃洋達與鄭錦滿在聽審後離開法庭。

■黃台仰等在法庭外等候。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激進「本土」派分子在本月初立法會恢復二讀辯論《版權（修訂）條例草案》流會後當晚，涉嫌將改裝壓縮氣體罐投擲進立會示威區內一個垃圾桶，縱火引發爆炸。警方深入調查後，早前以「串謀縱火」罪落案起訴5名涉案人士，當中包括「佔中輔警」、樹仁大學學生會候任會長楊逸朗。5名被告昨日在東區裁判法院提堂，暫時毋須答辯，案件押後至明年2月3日再訊，其間等候警方進一步調查各被告的電話記錄、指紋、DNA校對及各被告的衣物是否留有灰燼。5被告同獲准保釋，但須禁足立法會大樓一帶。

5被告依次為IVE學生陳祖澤（18歲）、無業的葉卓賢（19歲）、報稱繪圖師的林國倫（24歲）、培正專業書院學生周樂軒（19歲）及「佔中輔警」、樹仁大學學生會候任會長楊逸朗（22歲）。控罪指他們在本月9日，於立法會綜合大樓外的示威區，無合法辯稱而用火損壞屬於立法會的垃圾桶。

放火者與陳祖澤衣着吻合

控方透露，閉路電視拍下未有戴上口罩的首被告陳祖澤，由港鐵金鐘站步行至立法會，途經海富中心時更用個人八達通購買咖啡；而案發現場的閉路電視拍下放火者的衣着與陳吻合。

代表陳的律師辯稱，案發現場的閉路電視亦有拍下其他戴口罩、穿著黑衣的人士；質疑首被告在案中的身份。辯方強調，市民搭港鐵及到立法會是尋常之事，因市民有憲法權利在立法會

集會及表達意見。

楊逸朗被指證指使買工具

控方又透露，葉卓賢誓誠下承認負責在陳縱火時「睇水」，他及後更協助警方作案情重組。而林國倫誓誠下則指，由第五被告楊逸朗指使他買報紙及酒精，並在立法會大樓的洗手間會合交收，但他不知對方會用作縱火之用。

所有被告獲准以1萬元至5萬元保釋，裁判官將案件押後至明年2月3日再訊，其間等候警方進一步調查各被告的電話記錄、指紋、DNA校對及各被告的衣物是否留有灰燼。裁判官強調各被告須嚴格遵守保釋條件，包括每星期3次到警署報到、不得踏足立法會綜合大樓範圍等，否則會被還押。

「熱血公民」成員黃洋達及外號「四眼哥哥」的前「學生前線」成員鄭錦滿，昨日均有到場旁聽，但未有透露支持何人。

5被告身份及涉案角色

姓名/年齡	職業	案中角色
陳祖澤(18歲)	IVE學生	現場閉路電視拍下其衣着與放火者吻合
葉卓賢(19歲)	無業	承認負責在陳縱火時「睇水」
林國倫(24歲)	繪圖師	承認受楊逸朗指使買報紙及酒精，並在立法會大樓洗手間會合交收
周樂軒(19歲)	培正專業書院學生	控方在庭上暫未透露其角色
楊逸朗(22歲)	樹仁大學學生	涉嫌指使林國倫買報紙及酒精，並在立法會大樓洗手間會合交收

■資料來源：控方庭上透露

激進組織頭目紛到庭聽審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張得民）被控立法會外垃圾桶縱火案的5名被告在東區法院首次過堂時，包括「熱血公民」首領黃洋達、「本土民主前線」召集人黃台仰以及「佔中」期間任「學生前線」召集人的鄭錦滿（四眼哥哥）等激進組織成員也到庭聽審。不過，黃洋達等人並無回應記者的提問。

昨日上午9時10分左右，在法庭開庭前約20分鐘，綽號「四眼哥哥」的鄭錦滿率先抵達東區法院庭外，他與兩名長期在旺角西洋菜南街「鳩鳴」的中年男女打招呼後，就先後進入法庭，至9時20分，黃台仰也抵達法庭，但他不肯接受記者的詢問就急步進入法院大樓，至9時28分臨開庭前一刻，身穿格仔風褸的黃洋達也抵達法院聽審。不過，只有黃洋達與鄭錦滿進入法庭，而黃台仰則在法院大樓內等候。

東區法院第一庭法官在處理完其他案件後，於11時半左右才開始審理立法會外的縱火案，當5名被告被押進犯人欄後，坐在公眾席第一排的黃洋達與鄭錦滿不時扭頭注視犯人欄。

整個提訊時間約半小時，當法官允許各被告保釋後，黃洋達與鄭錦滿隨即離開法庭，並不停交頭接耳，而黃台仰隨後也自行離開法院大樓。3人在法院外會合後，再與其他人低聲談話。

拒透露與疑犯關係

當記者問他們是否認識被告？以及為何前來聽審？但他們均拒絕回應。直至12時40分左右，黃洋達先行離去，而黃台仰及鄭錦滿稍後也先後離開。



■楊逸朗去年參與「佔領」期間，與警方代表握手。

■參與「佔領」後，楊逸朗經常參與「本土」派遊行。

前輔警參「佔」被洗腦「中獨」

立法會大樓外垃圾桶爆炸案的5名被捕者各有背景。其中，暫知以曾任輔警、樹仁大學候任學生會會長楊逸朗最為人熟悉。據悉，當警察是他兒時的志願，努力學習下成為大學生並當上輔警。惟「佔領」期間，他接觸到大量違法暴力資訊，被激進主張洗腦，積極參與「佔領」行動，甚至甘願放棄警隊工作，後來更高調參與各類有「港獨」性質的「本土」行動，思想愈趨偏激暴力，最終變成激進憤青。

據了解，現年22歲的楊逸朗，洋名Joe Yeung，為樹仁大學歷史系四年級生，以「仁本」、即全稱「樹仁本土」的內閣名義當選樹仁學生會候任會長。

帶頭阻警車入特首辦

楊逸朗曾任香港輔警，但政治立場激進，是去年「佔領」區常客，當時主要游弋在特首辦外的龍和道一帶。後來警方逐步清場，他堅拒讓路予警方車輛駛入特首辦，經勸說後一度同意撤離，並與警方代表握手合照。事後網民迅速踢爆他為輔警，質疑他是內鬼、即假扮「佔領」者的「臥底警員」，惟他否認，聲稱「佔領」行動令他感到警方與他的理念背道而馳，遂放棄當警察的志願。不過，當時警隊內部已指他違規，很可能會被革職。

離開警隊後，楊逸朗更高調參與各類「社會運動」，包括「本土」派的反「水客」行動。本月初，社民連立法會議員梁國雄在旺角出席反版權條例修訂草案的集會時，被大批激進者包圍辱罵，指稱他拒承諾在立法會拉

揚言要在校園搞「革命」

楊逸朗還把其激進作風帶進樹仁校園。他參選學生會選舉期間，便在校園內揚言搞「革命」、「改革」校政，不容家長式管治。他被捕消息傳出後，樹仁校友紛紛在網上留言評論，負評居多。有人留言稱希望他無事，有人則希望他被判入獄，直言他和同案另一名被捕而暫准保釋候查的樹仁學生會候任編輯委員會總編輯、同校歷史系三年級生吳桂龍，是大學「廢青」。

兩被捕者屬「港獨」派

另一方面，消息又透露，部分被捕者在網上曾自稱屬「本土」派組織，至少兩人是「勇武前綫」（Valiant Frontier）的成員。「勇武前綫」於去年7月成立，理念是「改變舊有思想，激發本土思緒」，並稱「必須勇武起義，放棄幻想，奮力背水一戰」，以及「以血汗改寫香港歷史，以血汗奮力獨立」。

「勇武前綫」是「港獨」活躍組織，原稱「獨立陣線」，「佔領」後改用現名，組織標誌為一個類似手持斧頭的圖案，理念十分暴力。該組織屬「本土」派，支持「港獨」，曾於facebook號召市民參加「光復元朗」的反「水客」行動，又曾號召在旺角驅趕「大媽」。

該組織成員曾參與本月5日旺角西洋菜街「鍵盤戰線」集會，上月17日香港隊主場對國家隊足球賽旺角大球場外集會、今年9月19日沙田站反對港鐵禁止攜帶大型樂器示威、9月6日的「光復上水」、7月30日及8月1日屯門法院外抗議「以胸襲擊」侮辱法官陳碧橋等。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反對派屢煽學生搞事做「替死鬼」

俗語云：「精人出口，笨人出手。」綜觀香港近年多宗「街頭鬥爭」，反對派政黨都是背後煽動的真正「幕後黑手」，他們不斷重施故伎，全力「撥火」煽動學生情緒，荼毒滿腔熱血的學生擔當「馬前卒」，讓單純的學生為自己的政治利益去衝鋒陷陣。本報翻查資料發現，除了最近立法會外的垃圾桶爆炸案外，還有過往所謂的「反國教運動」、學生罷課集會演變成暴力「雨傘運動」，以至煽動學生擔當「黃衛兵」衝擊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及非法禁鋼校委等，試圖令青年的衝擊變本加厲，進一步撕裂香港社會。

幕後操控「反國教」行動

本報翻查資料發現，早在2012年的所謂「反國教運動」，反對派已經開始利用青年對社會事務的熱情，煽動他們擔當「馬前卒」衝鋒陷陣。當時，「反國教運動」一改昔日的「街頭鬥爭」模式，不再由反對派牽頭發動，而是改為由激進學生及家長組成的「國民教育家長關注組」和「學民思潮」等團體牽頭，發動「反國教遊行」及「罷課絕食」等抗爭。事實上，在整場「反國教運動」中，四處充斥著反對派的身影，並公然為運動提供大量的物資及金錢支援。行動亦與以往抗爭如出一轍，故反對派被視為運動的「操盤者」。

「佔領」者斥「三丑」抽水

去年9月，在香港政改關鍵時刻，激進反對派組織學聯及「學民思潮」發動學界罷課集會，不斷以「和平理性集會」作招徠，誘使未成年的中學生參與，但事實是，他們原來早已密謀煽動學生衝擊政府總部。在臨近集會尾聲，「學民思潮」召集人黃之鋒突然號召學生硬闖特區政府總部，以暴力衝突為「佔中」拉開序幕。當時，「佔中三丑」以至眾反對派「大佬」，竟等待衝突過後，才由幕後操縱走到幕前現身「抽水」，惹來留守學生不滿，狠批「佔中三丑」視學生為「馬前卒」。「佔中」最終導致大批學生被「預約拘捕」。

余若薇「食花生睇戲」



■早前立法會辯論版權條例草案，反對派瘋狂點算人數，製造流會，與大樓外的示威者裡應外合。資料圖片

今年8月，反對派為把香港大學法律學院前院長陳文敏，推上港大副校長寶座，又再重施故伎，全力「撥火」煽動學生情緒，向學生灌輸「干預大學任命」的謠言，並不斷透過「爆料公審」手段向港大校委會施壓。

反對派不單牽頭成立所謂「港大校友關注組」，「老屈」校委會阻撓陳文敏擔任副校長外，更煽動學生擔當「黃衛兵」衝擊校委會會議及非法禁鋼校委等，令涉事學生成為眾人批評譴責的對象。惟市民眼睛雪亮，深明反對派才是鬧劇的幕後推手。

其中最令人側目的是，當日學生阻礙受傷校委送院治理，在場的公民黨大狀余若薇竟「食花生睇戲」，事後被狠批失去為人應有的道德價值。

近年，反對派煽動學生擔當「馬前卒」，情況可謂有增無減。為確保學生心甘情願地為他們衝鋒陷陣，反對派更不惜顛倒是非黑白，甚至推倒青年原來對憲法和香港基本法的概念，抹去青年的國家觀念和中華民族觀念，務求令他們的衝擊變本加厲及「無法無天」，以全面撕裂香港社會，更有嚴重的蔓延趨勢，情況令人關注。

■香港文匯報記者 李自明



■早前港大學生衝擊校委事件，余若薇（紅圈）被拍攝到在現場，且對好友麥嘉軒受攻擊無動於衷。資料圖片

「幕後黑手」事件簿

日期	事件
2012年9月	大批激進學生及家長組成的「國民教育家長關注組」和「學民思潮」等團體，牽頭發動所謂「反國教運動」，但行動與與以往反對派抗爭如出一轍，包括發動遊行、罷課、絕食、聯署等抗爭，要求撤回德育及國民教育科，反對派改為「幕後操控」。
2014年9月	激進反對派組織學聯及「學民思潮」騎劫學界罷課集會，煽動學生衝擊政府總部，以暴力衝突為「佔中」拉開序幕，最終導致大批學生被「預約拘捕」。
2015年8月	反對派重施故伎，全力「撥火」煽動學生情緒，向學生灌輸「干預大學任命」的謠言，以煽動學生擔當「黃衛兵」衝擊校委會會議及非法禁鋼校委等，令涉事學生成為眾人批評譴責的對象。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李自明

煽暴力護歪風卸責政府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立法會大樓外早前發生針對《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的垃圾桶爆炸案，嚴重威脅立法會議員安全，震驚社會。不過，反對派立法會議員在爆炸案發生同日，已在議會內發動針對草案的拉布行動，和應涉案者行動，助長暴力歪風；案件發生後，有反對派議員又聲言暴力行動是「惡作劇」，甚至為犯案者將暴行責任卸責予香港特區政府。長期以來，反對派對危及公眾安全的暴力事件始終輕描淡寫，甚至偏袒護短，對於最終出現爆炸事件難辭其咎。

製造流會與犯案者裡應外合

立法會原定本月9日恢復二讀辯論《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但在反對派瘋狂點算人數下，會議最終因法定人數不足而流會，條例草案須延後恢復二讀辯論，嚴重浪費議會資源。發動拉布的反對派議員事後承認，他們是有預謀借點算法定人數製造流會，將條例草案拖延至明年才表決。早有激進團體揚言，當日會在立法會外聚眾，立法會大樓外發生爆炸事件，就是在當晚發生。包括民主黨主席、立法會議員劉慧卿和民協議員馮檢基在內的多名反對派議員，雖有批評肇事者，但反對派議員在當日會議上策動和包庇拉布，與激進組織的反草案行動裡應外合，助長暴力歪風，反映部分反對派議員所謂譴責暴行，只是惺惺作態。

爆炸案發生後翌日，有份策動針對版權條例修訂草案令立法會流會的公民黨議員、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委員陳家洛聲稱，事件「可能是惡作劇」，又指垃圾桶爆炸事件會轉移公眾視線。他甚至只關注若建制派因此要求封鎖示威區，將令市民無法在場集會，減低當局和建制派通過草案的壓力，對爆炸案對社會秩序的衝擊未提半句。

反對派「飯盒會」召集人、工黨立法會議員何秀蘭竟揚言，爆炸問題的責任，在於特區政府「倒行逆施」，導致社會積累怨氣。她雖呼籲市民表達意見應和平非暴力，但關注點亦在於擔心暴力行為只會令立法會逐漸收緊集會和示威自由，以此為激進團體護航。